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2-23970771
聯絡人：張芯語
電 話：02-77367442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68417A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 (0168417AA0C_ATTCH9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辦理「110學年度語文領域閩東語文部編版教材結合教學運用方式研習」，請貴校轉知所屬人員並鼓勵相關人員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訂定閩東語文為語文領域課程，為推廣部編版閩東語教材及協助教師瞭解閩東語標音說明、教材編輯理念及教學使用，爰辦理本研習。
- 二、請貴校轉知所屬人員，鼓勵對閩東語拼音學習或教學有興趣的教師、參與閩東語文直播共學計畫之現職教師，以及其他有意學習閩東語文相關知識者踴躍參加，並請惠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三、旨揭研習相關事宜如下：

- （一）時間：111年1月8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2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- （二）地點：桃園市內壢國小多功能展演中心（桃園市中壢區福德路20號）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欲參加本研習教師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入報名(<https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>)【研習代碼：3270303】；若無法於上述網站登入報名者，請填寫報名表(如附件)並寄至承辦人信箱(adda1234@mail.nutn.edu.tw)。

(四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0年12月31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前報名截止。

(五)因應疫情期間及場地容納人數限制，本次研習預計名額60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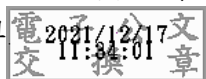
(六)全程參與者依實核予研習時數5小時。

四、因「COVID-19」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具有高度傳播風險，相關防疫措施規定，應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指引，及教育部因應指揮中心之防疫指引配合辦理。

五、有關課程表及交通等相關資訊，請參見附件。

正本：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署國中小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